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6年5月10日、11日、12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编号：2016-015）及《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详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 4、公司目前除了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 5、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6、经查询，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即第二部分第3条涉及的披露

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第三节第六点所披露的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2、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012),在公告中预计公司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170%至220%,2016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1,689.79万元至2,002.71万元。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2016年1-6月业绩预计不存在需要更正或补充的情形。

3、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二日